



金牌控股集团
GOLD MEDAL HOLDING COMPANY

金牌股份

NEEQ:873849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ONGOINGCHENG CITY GOLD MEDAL HOLDING COMPANY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占方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育猛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1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9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金牌控股、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金牌股份	指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牌工程	指	共青城市金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金牌环境	指	共青城市金牌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金牌物业	指	共青城市金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农垦集团	指	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经营公司	指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资局	指	共青城市金融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曾用名为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管理层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章程》	指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2023 年 6 月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律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亚太会所、会计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ONGOINGCHENG CITY GOLD MEDAL HOLDING COMPANY		
	GOLD MEDAL HOLDING COMPANY		
法定代表人	李会	成立时间	2018 年 3 月 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共青城市金融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78 公共设施管理业-782 环境卫生管理-7820 环境卫生管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环卫服务、物业管理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金牌股份	证券代码	873849
挂牌时间	2023 年 2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世纪商贸 989 号 3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文	联系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服装小镇 B 区 16 栋 4 楼
电话	0792-3560680	电子邮箱	Zhxtb@jpkgjt.com
传真	0792-356068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服装小镇 B 区 16 栋 4 楼	邮政编码	33202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7QL059G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市民服务中心六号楼四楼		
注册资本（元）	5000 万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环卫服务和物业管理服务等，具体而言，公司销售模式、采购模式、运营模式、盈利模式如下：

(1) 销售模式

环境卫生管理、物业管理服务：公司客户来源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通过网上公开信息获取项目信息后，主动联系客户，并参加项目投标承接；另一类则是公司凭借近年来在共青城区域进行项目施工、服务形成的业务优势，以及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声誉，同时由熟悉该地区的业务人员进行项目的拓展和跟踪，逐步发掘潜在的客户。

绿化提升服务：公司的物业管理业务主要为公建物业，其物业管理业务的客户涵盖公园等，现有客户及潜在客户群体存在对于绿化景观提升、绿化造景、物业管理、绿化管理和养护等的一站式服务的需求，公司绿化工程业务仅作为物业业务和环卫业务的协同服务，主要目的是为了更好地服务公司物业业务和环卫业务客户。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流程包括：一、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需求，即由综合协调部、环卫部、物业部等按照项目需要提出采购需求；二、供应商选择，即由需求部门、招标采购委员会事先联系各类供应商，了解其各类产品特性及付款条件，最终通过询价、比价等方式确定最终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三、采购初审，即由需求部门及招标采购委员会核实具体采购量、规格等基本材料要求；四、最终审核，即由需求部门、财务部、分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对合同审批流程及合同内容《采购申请表》等采购信息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即启动会签；五、采购下单，即由招标采购委员会与客户签订合同约定具体采购数量、金额、付款等条款；六、验收及付款，即由需求部门、招标采购委员会对采购订单进行收单对账，并进行物料验收，最终提交相关单据给财务部进行付款。公司对外采购原料主要包括环卫车辆、汽油、劳务、苗木绿化、建材等。

(3)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环卫服务、物业服务和绿化工程施工。其中，①环境卫生管理：在获取合同后，公司主要组织人员对城市道路、城市垃圾、生活垃圾等进行清扫、转运、处理；②对于物业管理服务，签订合同后，公司组织人员对等公园、学校的公共卫生和秩序等进行日常维护与管理；③绿化工程施

工主要包括取得合同、建设施工、项目竣工验收及项目审计结算四个阶段。签订合同后，主要由物业部主导工程进场前的统筹计划及任务分配，组织和协调资金费用、人员等资源，并对施工项目进行前期计划，包括对具体施工时间节点安排、物料采购方案、人员进场计划等进行统筹安排，并结合项目现场检查情况，针对项目制定相关施工方案。

（4）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来自于为客户提供环卫服务、物业管理服务、绿化工程等服务，从而取得环卫服务收入、物业管理收入、绿化收入等。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955,753.42	24,404,476.52	30.94%
毛利率%	29.57%	34.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8,339.04	2,778,211.43	8.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45,306.89	2,555,821.71	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85%	3.8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8%	3.51%	-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6	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8,318,025.31	145,957,040.11	8.47%
负债总计	76,568,917.15	67,542,130.82	13.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703,579.34	76,695,240.30	3.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9	1.53	3.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76%	48.4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36%	46.28%	-
流动比率	1.21	1.17	-
利息保障倍数	11.34	17.5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805,742.74	1,524,091.10	-1,071.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6	0.55	-
存货周转率	2.60	3.1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7%	24.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94%	39.57%	-
净利润增长率%	-7.13%	-19.8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361,547.61	5.91%	14,654,916.88	10.04%	-36.1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592,161.89	34.48%	42,398,250.95	29.05%	28.76%
存货	10,499,810.10	6.63%	6,796,640.23	4.66%	54.49%
投资性房地产	12,201,702.03	7.71%	12,405,272.07	8.50%	-1.64%
固定资产	11,290,316.44	7.13%	11,435,806.17	7.84%	-1.27%
无形资产	50,859,298.48	32.12%	51,591,500.02	35.35%	-1.42%
短期借款	24,700,000.00	15.60%	15,000,000.00	10.28%	64.67%
应付账款	25,353,752.47	16.01%	21,889,073.66	15.00%	15.83%
合同负债	8,187,836.75	5.17%	5,655,630.19	3.87%	44.7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比上年同期下降36.12%，主要系2023年上半年业务款项回款金额较上年同期少1068万。
- 2、应收账款比上年同期上升28.76%，主要系2023年收入增加30.94%，应收账款随之增加所致。
- 3、存货比上年同期上升54.49%，主要系2023年上半年项目的增加，仓库采购业务物资增加。
- 4、短期借款比上年同期上升64.67%，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增加970万元。
- 5、应付账款比上年同期增加15.83%，主要系2023年上半年采购物资增加，应付账款随之增加所致。
- 6、合同负债比上年同期增加44.77%，主要系2023年上半年预收业务款增加253万元。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1,955,753.42	-	24,404,476.52	-	30.94%
营业成本	22,505,885.91	70.43%	16,035,754.62	65.71%	40.35%
毛利率	29.57%	-	34.29%	-	-

税金及附加	229,358.57	0.72%	233,497.93	0.96%	-1.77%
管理费用	5,081,639.01	15.90%	4,379,380.88	17.94%	16.04%
财务费用	252,977.44	0.79%	-44,000.32	-0.18%	674.94%
其他收益	463,127.82	1.45%	285,021.40	1.17%	62.49%
信用减值损失	- 1,013,044.20	-3.17%	-616,307.21	-2.53%	-64.37%
营业利润	3,335,976.11	10.44%	3,468,557.60	14.21%	-3.82%
营业外收入	22,812.60	0.07%	18,378.00	0.08%	24.13%
营业外支出	1,866.31	0.01%	20.80	0.00%	8,872.64%
净利润	2,844,198.87	8.90%	3,062,633.20	12.55%	-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805,742.74	-	1,524,091.10	-	-1,071.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176.12	-	-1,511,836.71	-	7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0,549.59	-	14,919,912.23	-	-33.8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上升 30.94%，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物业项目收入的增加。
- 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上升 40.35%，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物业项目收入的增加，随之对应的人员工资、费用等成本增加所致；
- 3、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13.76%，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为扩大市场份额，部分新承接物业项目利润率偏低，拉低了整个利润率，但总体利润率依然符合市场行情。
- 4、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上升 16.04%，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管理层人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4 人，与之对应的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 5、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上升 674.9%，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970 万所致。
- 6、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上升 62.49%，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昌九林业补助专项资金增加 22.9 万元。
- 7、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3.82%，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7.13%，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 39.67 万元及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 8、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4.13%，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税收减免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 万元。
-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 31.99%，现金流入总额同比下降 37.53%，且支付给职工以及支付的税费大幅增加。
-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减少主要系上年度根据车辆购置计划采购车辆设备支出，而本期采购较少所致。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少主要系 2023 年上半年与 2022 年同期比较多归还银行借款 500 万所致。

四、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共青城市金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施工	1000 万元	823,756.68	793,021.16	615,270.18	293,586.76
共青城市金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业服务	300 万元	3,988,871.47	3,180,528.67	2,743,600.36	-313,370.04
共青城市金牌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卫服务	1000 万元	6,896,539.32	5,300,018.07	1,117,255.05	893,748.44
共青城市金牌壹号农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租赁服务	500 万元	1,247,655.95	370,676.75	118,571.45	-235,107.54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	200 万元	1,490,349.88	1,488,390.1	0.00	-21,609.9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 万元	0.00	0.00	0.00	0.0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董监高人员发生重大变动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4 位董监高办理了停职领办创办企业手续，保留了原有事业单位编制，未来公司董监高人员的重大变动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管理缺乏连续性，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治理在总体上平稳有效，公司董监高人员的变更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情况、公司治理、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的连续性。
公司租赁房屋实际用途和土地性质不符的风险	公司租赁的共青城市服装产业园 B16 号楼第 4 层、共青城市服装小镇 B 区 3 号楼 101 室、102 室两处房产的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公司将上述房屋用于办公和办公配套单位餐饮，存在因用途不符被强制要求搬迁的风险，公司将面临因搬迁、装修带来的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该等房屋的使用用途与产证证载用途不符的问题，公司的控股股东农垦集团已出具承诺，将协助公司寻找替代的经营场所，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赁存在瑕疵的房屋及附属设施而导致该等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被有权机关强制拆迁或产生纠纷，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被有权机关处以罚款、被第三方追索而支付赔偿、搬迁费用、停工损失等），农垦集团就公司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给予全额补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了总面积 16739.55 平方米的宗地《不动产权

	证》，拟用于新建办公楼和停放环卫车辆。公司新办公楼建成后，公司办公场所将搬迁至新办公楼。
公司部分合同获取方式不合规的风险	公司存在部分合同获取方式不合规的情况，主要表现在部分合同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因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可能面临行政处罚，但公司作为供应商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上述合同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的瑕疵并不必然导致合同无效，但不排除合同无效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公司已对此出具承诺，并已重视承接业务的程序规范性，对于应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或招投标程序的项目主动提醒客户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或招投标程序规范相关程序。②公司控股股东农垦集团出具了承诺函，承诺若因公司未通过政府采购程序或招投标程序获取业务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其他引起金牌股份产生任何损失的情形，则农垦集团将全额赔偿金牌股份。
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环卫服务行业是劳动密集型行业，人工成本上涨会导致公司的营业成本上升。公司环卫服务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人工成本上升将可能对公司的营业成本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人员的管控，加大投入机械化清扫设备，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在扩展业务规模的同时，严控人工成本，提升企业经营利润。
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在江西省共青城市，主要客户和业务都位于共青城市内，地域特征明显，若共青城地区出现竞争加剧、业务规模饱和情况或者地区政策及经营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带来十分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牢固树立风险意识，不断提高公司知名度，以口碑和实力力保本地市场，并逐步向外扩展，争取更多的市场

	份额。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公司未为部分员工办理社保及公积金而可能导致的补缴风险	公司存在因报告期内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而导致的补缴风险。 应对措施：为防范环卫工程施工过程中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伤伤害事故损失，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作，与其订立《保险合同》购买“雇主责任险保单”，此类保险期限一年，约定：对公司雇员在其雇佣期间因从事保险单所载明的工作而遭受意外事故或与工作有关的国家规定的职业性疾病所致伤、残或死亡，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规定认可为工伤的应由公司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公司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上述措施能较大限度防范在工程劳务用工过程中，相关工作人员的意外伤害事故损失。
生产安全风险	公司的环卫业务具有员工人数众多的属性，属劳动密集型企业。一线环卫工人工作形式多为露天作业，作业现场车流量大，部分项目清扫工作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存在生产组织安全风险。虽然公司为员工购买了社会保险、商业保险，并加强员工日常安全作业管理及安全作业培训，但如员工发生工伤，有可能产生赔偿，公司仍可能面临赔偿损失和劳动争议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员工日常安全作业管理和安全作业的

	培训，提升员工安全操作环卫作业车辆的意识；另外，公司为每个环卫工人购买工伤保险，若发生工伤，可以减少损失的赔偿。
应收账款余额过高的风险	公司整体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若未来应收账款收不回，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系工程施工业务，该业务的客户单位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公司已经加紧向客户催收，以尽可能降低应收账款对企业的影响。
因合同获取瑕疵导致应收账款存在到期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市政工程施工、物业服务合同存在合同获取的瑕疵，若将来因合同瑕疵导致合同解约、无效或履约不合规等情形，应收账款有可能存在到期无法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公司加紧催收应收账款，合同履行完毕，合同获取瑕疵导致应收账款收不回的风险降低；②公司将更加重视承接业务的程序规范性，对于应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或招投标程序的项目主动提醒客户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或招投标程序规范相关程序。
政府补助无法持续取得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各项政府补助主要系各级政府对公产业、稳岗、创卫期间费用的补贴，由于相关政策不固定及相关补贴需要公司满足特定条件等原因，公司能否持续获得的补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相关政府补助存在不可持续性。如果未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降低对政府补助的依赖。
新增的土地增加的摊销预计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2021 年，公司公开竞标拍得的商服用地块，土地价值 3,901.64 万（含相关税费），土地使用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61 年 12 月 24 日，由于疫情及公司资金计划安排的原因，公司签订补充协议调整建设计划为 2023 年 3 月 24 日之前开工，2025 年 3 月 24 日之前完工，按照使用年限摊销，年折

	旧额约为 97.54 万元/年，对公司的利润造成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开发优质客户，增强公司盈利能力，降低对土地摊销额对利润的影响。
后续公司不动产建设投入可能对公司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受疫情及公司资金需要计划的影响，公司修改不动产投入投资概算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前期已支付土地款 3,780 万元，剩余资金约 6,000 万元将通过银行贷款与自筹资金的方式或引入外部投资机构来解决。若公司应收款项不能及时收回，预计不动产投入将会对公司的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确保回款及时；另一方面，公司作为江西共青城当地国企，资信良好，与银行关系良好，适当时利用银行贷款满足经营所需；公司未来也计划引入外部融资，解决发展所需资金的问题。
单一客户和单一业务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共青城市城市管理局和单一项目“共青城市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的重大依赖。若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共青城市城市管理局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或是未能成功续签《共青城市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合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共青城市以外的环卫业务和物业业务，并认真履行好合同，争取续签《共青城市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合同》。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已消除；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主营业务发生变化的情形已消除。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13,966,000.00	4,456,857.6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金牌股份通过市场化公开投标方式，中标了共青城富华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富华山旅游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项目总金额为 9376000 元/年，截止至 6 月 30 日，实际已发生 234.4 万元。

金牌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共青城富华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拓展经营，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21 年 12 月 21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解决关联交易承诺、解决资金占用承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解决关联交易承诺、解决资金占用承诺	2021 年 11 月 2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其他承诺	2022 年 5 月 1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其他承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其他承诺	2022 年 2 月 28 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关于停职领办企业董监高	2022 年 2 月 28 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关于停职领办企业董监	2022 年 2 月 28 日		

		高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关于停职领办企业董监高	2022年3月4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关于停职领办企业董监高	2022年3月7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022年3月28日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超期未履行的承诺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666,666	33.33%	0	16,666,666	33.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666,666	33.33%	0	16,666,666	33.3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333,334	66.67%	0	33,333,334	66.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333,334	66.67%	0	33,333,334	66.6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49,500,000	0	49,500,000	99%	33,000,000	16,500,000	0	0
2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	0	500,000	1%	333,334	166,666	0	0
合计		50,000,000	-	50,000,000	100%	33,333,334	16,666,66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同为共青国资局控制的公司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会	董事长	男	1983 年 12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涂志坚	董事、总经理	男	1984 年 6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邹龙盛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邓育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占方栩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90 年 1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万驹敏	监事会主席	男	1990 年 2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舒利利	监事	女	1983 年 7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郑鑫垚	职工监事	女	1994 年 10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张文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7	45
财务人员	7	7
环卫服务人员	292	343
物业服务人员	381	531
员工总计	727	926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9,361,547.61	14,654,91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54,592,161.89	42,398,250.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3,822,465.68	476,753.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718,861.78	792,452.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10,499,810.10	6,796,640.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1,281,969.81	1,613,863.27
流动资产合计		80,276,816.87	66,732,877.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七）	12,201,702.03	12,405,272.07

固定资产	六、（八）	11,290,316.44	11,435,806.17
在建工程	六、（九）	41,846.13	41,846.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	127,767.90	197,459.52
无形资产	六、（十一）	50,859,298.48	51,591,500.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950,875.47	1,236,13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三）	2,569,401.99	2,316,14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041,208.44	79,224,162.93
资产总计		158,318,025.31	145,957,040.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四）	24,7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五）	25,353,752.47	21,889,073.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六）	8,187,836.75	5,655,630.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2,548,677.51	4,389,401.94
应交税费	六、（十八）	3,638,529.57	7,730,422.49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1,852,445.29	2,132,003.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281,241.59	56,796,531.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	150,000.00	144,796.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一）	10,137,675.56	10,600,80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7,675.56	10,745,599.46
负债合计		76,568,917.15	67,542,130.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二十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三）	9,520,076.20	9,520,0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四）	810,097.91	810,09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五）	19,373,405.23	16,365,06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703,579.34	76,695,240.30
少数股东权益		2,045,528.82	1,719,66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749,108.16	78,414,90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318,025.31	145,957,040.11

法定代表人：李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占方翔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育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82,014.75	9,222,08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一）	51,047,770.71	39,879,424.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82,390.44	275,480.76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704,858.90	774,452.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63,324.10	6,733,440.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1,969.81	1,613,863.27
流动资产合计		72,862,328.71	58,498,743.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3,835,000.00	2,8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201,702.03	12,405,272.07
固定资产		10,925,871.22	11,116,761.01
在建工程		41,846.13	41,846.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7,767.90	197,459.52
无形资产		50,859,298.48	51,591,500.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0,875.47	1,236,13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7,279.64	2,294,32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79,640.87	81,698,305.98
资产总计		154,341,969.58	140,197,049.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700,000.00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138,026.18	21,855,818.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11,312.22	4,907,44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0,673.02	4,040,559.04
应交税费		3,499,046.50	7,621,650.89
其他应付款		6,883,762.69	13,801,455.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602,820.61	57,226,92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0,000.00	144,796.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37,675.56	10,600,80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7,675.56	10,745,599.46
负债合计		79,890,496.17	67,972,527.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20,076.20	9,520,07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0,097.91	810,09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21,299.30	11,894,348.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451,473.41	72,224,522.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341,969.58	140,197,049.9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1,955,753.42	24,404,476.5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六）	31,955,753.42	24,404,476.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069,860.93	20,604,633.11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六）	22,505,885.91	16,035,754.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七）	229,358.57	233,497.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二十八）	5,081,639.01	4,379,380.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二十九）	252,977.44	-44,000.32
其中：利息费用		324,654.33	80,087.77
利息收入		73,567.44	125,034.04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	463,127.82	285,02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1,013,044.20	-616,307.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5,976.11	3,468,557.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三）	22,812.60	18,378.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四）	1,866.31	2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6,922.40	3,486,914.80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五）	512,723.53	424,281.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4,198.87	3,062,633.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三十六）	2,844,198.87	3,062,633.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140.17	284,421.7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8,339.04	2,778,211.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44,198.87	3,062,633.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8,339.04	2,778,211.4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140.17	284,421.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法定代表人：李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占方栩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育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27,564,626.42	20,805,339.61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19,177,895.39	13,768,982.03
税金及附加		217,856.97	231,377.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895,759.11	4,262,742.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3,146.26	-55,634.09
其中：利息费用		147,640.44	57,921.1
利息收入		55,513.93	114,097.15
加：其他收益		463,127.82	285,021.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1,802.00	-651,561.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1,294.51	2,231,332.11
加：营业外收入		4,759.48	5,250.41
减：营业外支出		1,866.30	20.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4,187.69	2,236,561.72
减：所得税费用		447,236.54	396,250.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6,951.15	1,840,311.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6,951.15	1,840,311.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6,951.15	1,840,311.6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16,378.62	33,400,470.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12,242,546.54	22,564,5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58,925.16	55,964,97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91,374.61	14,906,678.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79,277.25	11,690,181.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51,885.54	1,917,50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12,642,130.50	25,926,51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64,667.90	54,440,87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5,742.74	1,524,09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176.12	1,511,83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176.12	1,511,83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176.12	-1,511,83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9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450.41	80,087.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19,450.41	80,08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0,549.59	14,919,91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3,369.27	14,932,16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4,916.88	7,124,94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1,547.61	22,057,106.86

法定代表人：李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占方栩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育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53,446.53	29813897.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2,058.30	22,469,69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5,504.83	52,283,58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85,616.09	14,759,469.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29,495.46	9,696,36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7,336.44	1,830,86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2,821.51	24,779,83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35,269.50	51,066,52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29,764.67	1,217,059.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866.83	1,494,33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866.83	1,524,33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866.83	-1,524,33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436.52	47,8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2,436.52	47,8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7,563.48	4,952,1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0,068.02	4,644,88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2,082.77	4,630,86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82,014.75	9,275,755.7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至2023年6月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公司基本概况

公司名称: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7QL059G

发证机关: 共青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会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市民服务中心六号楼四楼

营业期限：2018-03-0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取得共青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7QL059G 号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由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资。

根据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2018 年 9 月 27 日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将公司 100.00%股权（未实缴）无偿划转于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已变更工商登记。

根据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2018 年 12 月 25 日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公司 100.00%股权无偿划转于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本次股权转让，已变更工商登记。

根据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2020 年 1 月 3 日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将公司 100.00%股权无偿划转于共青城青创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已变更工商登记。

根据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2021 年 6 月 24 日共青城青创集团有限公司将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于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

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共青城市青创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9,500,000.00	99.00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0.00	1.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出资 50,000,000.00 元业经北京恒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恒信诚验字【2021】第 038425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8 月 25 日股东大会决议，有限公司决定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成股份，改制设立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北京首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京律会审字[2021]第 Z431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 59,520,076.20 元为基准，折合成股份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折股比例 1.1904：1，股本 50,000,000.00 元，超投部分人民币 9,520,076.20 元计入资本公积，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经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共青城市青创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49,500,000.00	99.00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500,000.00	1.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净资产折股业经北京首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京律会验字〔2021〕第 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2022 年 8 月 29 日共青城青创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00%股权无偿划转于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49,500,000.00	99.00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共青城市金融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已批复。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关于同意共青城市金牌

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备注
共青城市金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7 月 14 日成立
共青城市金牌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09 日成立
共青城市金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29 日成立
共青城市金牌壹号农贸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01 日成立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30 日成立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成立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

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

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

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4）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组合的应收款及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5) 对于划分为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代垫及暂付款项、关联方往来等应收款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部分十 “金融工具”。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核算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有证据表明某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则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有证据足以证明某项存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则对该项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5.00	5 年	19.00
运输工具	5.00	10 年	9.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四）“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

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系统软件、非专利技术等。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四）“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

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

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九）“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

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九）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工程项目收入确认原则按照完工验收确认收入；物业收入及垃圾清运收入按照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三十）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租赁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合同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3、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租赁变更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本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本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5、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6、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四)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五）。

（三十五）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公司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套期的分类

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评估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应当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套期关系再平衡，是指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基于其他目的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所指定的数量进行变动，不

构成套期关系再平衡。

企业在套期关系再平衡时，应当首先确认套期关系调整前的套期无效部分，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同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企业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当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应当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应当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对于不属于上述（1）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应当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套期关系再平衡

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应当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企业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三十六)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七)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八）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九）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规定处理。

（四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

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9.00%、6.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5.00%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361,547.61	14,654,916.8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9,361,547.61	14,654,916.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1,401,442.57	27,890,843.16
1 至 2 年	4,969,148.40	7,302,546.34
2 至 3 年	8,128,081.01	6,314,058.43
3 至 4 年	5,650,197.20	6,008,813.99

4至5年	3,164,828.14	3,580,938.18
5年以上	1,431,422.18	
小计	64,745,119.50	51,097,200.10
减：坏账准备	10,152,957.61	8,698,949.15
合计	54,592,161.89	42,398,250.9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64,745,119.50	100.00	10,152,957.61	15.68	54,592,161.89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4,745,119.50	100.00	10,152,957.61	15.68	54,592,161.89

(续)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51,097,200.10	100.00	8,698,949.15	17.02	42,398,250.95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1,097,200.10	100.00	8,698,949.15	17.02	42,398,250.95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1,401,442.57	1,242,043.28	3.00
1—2年	4,969,148.40	496,914.84	10.00
2—3年	8,128,081.01	1,625,616.20	20.00

3-4 年	5,650,197.20	2,825,098.60	50.00
4-5 年	3,164,828.14	2,531,862.51	80.00
5 年以上	1,431,422.18	1,431,422.18	100.00
合计	64,745,119.50	10,152,957.6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890,843.16	836,725.29	3.00
1—2 年	7,302,546.34	730,254.63	10.00
2—3 年	6,314,058.43	1,262,811.69	20.00
3-4 年	6,008,813.99	3,004,407.00	50.00
4-5 年	3,580,938.18	2,864,750.54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51,097,200.10	8,698,949.15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698,949.15	1,454,008.46			10,152,957.61
合计	8,698,949.15	1,454,008.46			10,152,957.61

4、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共青城市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27,823,680.19	42.97	1 年以内、2-3 年、3-4 年、4-5 年
共青城市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5,017,352.66	7.75	1-2 年、2-3 年
共青城市南湖新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792,782.85	4.31	2-3 年、3-4 年
共青城市江益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2,598,286.11	4.01	2-3 年、3-4 年、4-5 年
共青城富华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3,999.99	3.62	1-2 年、3-4 年
合计		40,576,101.8	62.67	

（三）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822,465.68	476,753.3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822,465.68	476,753.38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822,465.68	476,753.38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 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南昌市合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322.50	20.49	1 年以内	未到期
共青城市新市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7.85	1 年以内	未到期
共青城久鸿石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7.85	1 年以内	未到期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150.10	6.47	1 年以内	未到期
江西欣晟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5.23	1 年以内	未到期
合计		1,830,472.6	47.88	/	/

（四）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8,861.78	792,452.47
合计	718,861.78	792,452.47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95,614.90
1 至 2 年	228,575.16
2 至 3 年	399,322.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小计	843,512.06
减：坏账准备	124,650.28
合计	718,861.78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24,800.00	73,017.00
保证金	471,773.00	433,998.00
垫付款	326,939.06	311,052.02
往来款	20,000.00	540,000.00
小计	843,512.06	1,358,067.02
减：坏账准备	124,650.28	565,614.55
合计	718,861.78	792,452.47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5,614.55		500,000.00	565,614.5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035.73			59,035.73
本期转回			-500,000.00	5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4,650.28			124,650.2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照账龄组合	843,512.06	100.00	124,650.28	7.64	718,861.78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小计	843,512.06	100.00	124,650.28	7.64	718,861.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43,512.06	100.00	124,650.28	7.64	718,861.78

续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照账龄组合	858,067.02	54.92	65,614.55	7.65	792,452.47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小计	858,067.02	54.92	65,614.55	7.65	792,452.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45.08	500,000.00	100.00	
合计	1,358,067.02	100.00	565,614.55		792,452.47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5,614.55		440,964.27			124,650.28
合计	565,614.55		440,964.27			124,650.28

(6)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九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青城分中心	保证金	390,918.00	1-2 年、3-4 年	46.34	74,756.00
共青城市南湖新城管理委员会	垫付款	276,820.52	1 年以内、1-2 年	32.82	21,905.56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93	1,500.00
公积金 (个人部分)	垫付款	42,297.00	1 年以内	5.01	1,268.91
江西首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九江市分公司	往来款	20,000.00	2-3 年	2.37	4,000.00
合计		780,035.52		92.47	103,430.47

(8)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9)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五) 存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9,898,457.02		9,898,457.02	6,692,897.69		6,692,897.69
低值易耗品	601,353.08		601,353.08	103,742.54		103,742.54
合计	10,499,810.10		10,499,810.10	6,796,640.23		6,796,640.23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81,969.81	1,339,252.58
预付油费		274,610.69
合计	1,281,969.81	1,613,863.27

(七)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42,770.45	12,642,77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642,770.45	12,642,770.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7,498.38	237,49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570.04	203,570.04
(1) 计提或摊销	203,570.04	203,57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41,068.42	441,068.42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价值	12,201,702.03	12,201,702.03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价值	12,405,272.07	12,405,272.07

注：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购入新村农贸市场，该市场公司用于出租收取租金。

（八）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1,290,316.44	11,435,806.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290,316.44	11,435,806.17
----	---------------	---------------

2、固定资产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3,287,238.92	791,513.49	14,078,752.41
2.本期增加金额	336,088.49	123,329.53	459,418.02
(1)购置	336,088.49	123,329.53	459,418.02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3,623,327.41	914,843.02	14,538,170.43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345,714.89	297,231.35	2,642,946.24
2.本期增加金额	518,814.3	86,093.45	604,907.75
(1)计提	518,814.3	86,093.45	604,907.7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864,529.19	383,324.8	3,247,853.99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58,798.22	531,518.22	11,290,316.44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951,640.16	484,166.01	11,435,806.17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卫停车场项目	41,846.13		41,846.13	41,846.13		41,846.13
合计	41,846.13		41,846.13	41,846.13		41,846.13

(3)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准备情况。

(十)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8,149.64	418,149.6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18,149.64	418,149.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0,690.12	220,690.12
2.本期增加金额	69,691.62	69,691.6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90,381.74	290,381.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767.90	127,767.90
2.期初账面价值	197,459.52	197,459.52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昌九高速共青城段生态提升工程（林苗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3,740,593.25	39,016,395.00	92,920.35	52,849,908.6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740,593.25	39,016,395.00	92,920.35	52,849,908.60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52,673.26	1,056,694.04	49,041.28	1,258,408.5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009.86	487,704.96	15,486.72	732,201.54
(1) 计提	229,009.86	487,704.96	15,486.72	732,20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81,683.12	1,544,399.00	64,528.00	1,990,610.12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58,910.13	37,471,996.00	28,392.35	50,859,298.4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3,587,919.99	37,959,700.96	43,879.07	51,591,500.02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停车场装修	1,236,138.09		285,262.62		950,875.47
合计	1,236,138.09		285,262.62		950,875.47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10,277,607.96	2,569,401.99	9,264,563.70	2,316,140.93
合计	10,277,607.96	2,569,401.99	9,264,563.70	2,316,140.93

(十四) 短期借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抵押借款	19,8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4,9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4,700,000.00	15,000,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采购商品及劳务	25,353,752.47	21,889,073.66
合计	25,353,752.47	21,889,073.66

1. 应付账款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十六) 合同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相关的预收款	8,187,836.75	5,655,630.19
合计	8,187,836.75	5,655,630.19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4,389,401.94	16,158,720.36	17,999,444.79	2,548,677.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2,702.93	892,702.93	
合计	4,389,401.94	17,051,423.29	18,892,147.72	2,548,677.5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89,401.94	14,809,861.5	16,650,585.93	2,548,677.51
职工福利费		469,394.6	469,394.6	
社会保险费		425,129.89	425,129.8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43,624.95	343,624.95	
工伤保险费		54,742.99	54,742.99	
失业保险费		26,761.95	26,761.95	
住房公积金		252,218.00	252,21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2,116.37	202,116.37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				

合计	4,389,401.94	16,158,720.36	17,999,444.79	2,548,677.51
----	--------------	---------------	---------------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865,940.98	865,940.98	
失业保险费		26,761.95	26,761.95	
合计		892,702.93	892,702.93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099,477.70	3,187,885.78
城建税	182,872.02	164,647.26
教育费附加	78,295.09	70,524.74
地方教育附加	52,196.71	47,016.49
企业所得税	52,526.73	4,234,140.77
个人所得税	97,352.82	1,091.02
印花税	2,770.49	8,376.88
环境资源保护税		
土地使用税	16,739.55	16,739.55
残疾人保障金	56,298.46	
合计	3,638,529.57	7,730,422.49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2,445.29	2,132,003.08
合计	1,852,445.29	2,132,003.08

1、其他应付款列示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282,517.52	1,684,058.48
代垫款	81,154.77	106,616.76
保证金	488,773.00	341,327.84
合计	1,852,445.29	2,132,003.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共青城市来泰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2,468.33	112,468.33
共青城市青创建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9,527.25	329,527.25
合计		441,995.58	441,995.58

(二十)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150,000.00	144,796.08
合计	150,000.00	144,796.08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城市管理局拨入购车补贴	216,667.18	297,917.38
城市管理局转入 2019 年创国卫购置环卫设备补贴	230,691.50	329,559.26
财政局拨入餐厨车补助	72,000.00	126,000.00
林业补助专项资金	9,618,316.88	9,847,326.74
合计	10,137,675.56	10,600,803.38

2023 年度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	性质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批准机关
城市管理局拨入购车补贴	政府补助	297,917.38		81,250.20	216,667.18	城市管理局
城市管理局转入 2019 年创国卫购置环卫设备补贴	政府补助	329,559.26		98,867.76	230,691.50	城市管理局
财政局拨入餐厨车补助	政府补助	126,000.00		54,000.00	72,000.00	共青城市财政局
林业补助专项资金	政府补助	9,847,326.74		229,009.86	9,618,316.88	江西省财政局
合计		10,600,803.38		463,127.82	10,137,675.56	

(二十二) 股本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	------------------	------	------	-----------------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49,500,000.00			49,5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十三）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20,076.20			9,520,076.20
合计	9,520,076.20			9,520,076.20

（二十四）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10,097.91			810,097.91

（二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65,066.19	11,572,923.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65,066.19	11,572,923.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8,339.04	4,976,431.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4,288.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8,392,850.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73,405.23	11,572,923.09

（二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1,955,753.42	22,505,885.91	24,404,476.52	16,035,754.62
其他业务				
合计	31,955,753.42	22,505,885.91	24,404,476.52	16,035,754.62

（二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439.82	87,423.74
教育费附加	40,848.43	37,467.34
地方教育附加费	27,232.28	24,978.21
印花税	9,326.04	21,276.58
土地使用税	33,479.10	41,848.88
车辆使用税	23,032.9	20,503.18
合计	229,358.57	233,497.93

（二十八）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017,192.21	2,449,188.08
折旧费及摊销	50,438.09	35,319.1
修理费		
水电费		20,304.73
差旅费	78,760.03	60,313.46
办公费	91,447.69	94,125.46
业务招待费	51,893.93	33,045.61
咨询费		90,627.18
中介机构费	499,866.54	870,932.26
保险费	7,185.84	
租赁费	69,691.62	69,691.62
工会经费	154,084.07	156,566.57
装修费		
广告宣传费	16,276.74	11,607.6
其他	1,044,802.25	487,659.21
合计	5,081,639.01	4,379,380.88

（二十九）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324,654.33	80,087.77
减：利息收入	73,567.44	125,034.04
手续费	1,890.55	945.95
合计	252,977.44	-44,000.32

（三十）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餐厨车购置补助	54,000.00	54,000.00
骏马奖奖励款		
稳岗补贴款		50,903.44
吸纳劳动力补贴款		
一次性就业补贴款		
一次性扩岗补助费		
城市管理局拨入购车补贴	81,250.20	81,250.20
城市管理局拨入 2019 年创国卫购置环卫设备补贴	98,867.76	98,867.76
林业补助专项资金		
城管局 2021 年创卫期间费用补贴款	229,009.86	
个税手续费返还		
合计	463,127.82	285,021.40

（三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54,008.47	-874,922.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0,964.27	258,615.18
合计	-1,013,044.20	-616,307.21

（三十二）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合计	0.00	0.00

（三十三）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补偿款		
税金减免收入	18,053.12	2,629.16
其他	4,759.8	15,748.84
合计	22,812.60	18,378.00

（三十四）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固定资产盘亏		

捐赠支出		
其他	1,866.3	20.8
合计	1,866.3	20.8

（三十五）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5,984.59	845,607.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3,261.06	-421,325.98
合计	512,723.53	424,281.6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3,356,922.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9,23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246.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261.0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处置子公司在合并层面确认的投资收益	
确认以前年度减值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差	
所得税费用	512,723.53

（三十六）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44,198.87	3,008,339.04	3,062,633.20	2,778,211.43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2,844,198.87	3,008,339.04	3,062,633.20	2,778,211.43

（三十七）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73,567.44	125,034.04
补贴收入		11,075.40
往来款	12,062,255.42	22,286,384.88
保证金、备用金	45,400.00	80,682.00
保险赔款	61,323.68	61,323.68
合计	12,242,546.54	22,564,500.0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付现费用	5,027,284.49	2,314,978.59
往来款	7,000,000.00	23,460,566.57
保证金、备用金	131,467.84	132,476.00
垫付项目款	401,094.91	
保险赔款	82,283.26	18,492.01
合计	12,642,130.50	25,926,513.17

（三十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现金	9,361,547.61	22,057,106.8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61,547.61	22,057,106.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1,547.61	22,057,106.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九）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不存在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四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土地	37,471,996.00	37,959,700.96
合计	37,471,996.00	37,959,700.96

(四十一)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列报项目
餐厨车购置补助	54,000.00	54,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城市管理局拨入入购车补贴	98,867.76	98,867.7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城市管理局拨入 2019 年创国卫购置环卫设备补贴	81,250.20	81,250.2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林业补助专项资金	229,009.86	229,009.8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合计	463,127.82	463,127.8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3 年 1-6 月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与上一报告期合并范围一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直接	间接		
共青城市金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2021-07-14
共青城市金牌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投资设立	2020-07-09
共青城市金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	物业管理	51.00		投资设立	2020-07-29
共青城市金牌壹号农贸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	农贸市场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2022-6-1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00		投资设立	2022-09-30

			术服务业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投资设立	2022-10-24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日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日元、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允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

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本年未发生金融资产转移。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共青城市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共青城市金融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共青城市青创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天华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乡乡村振兴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省共青城南湖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省鄱阳湖生态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青创建筑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来泰贸易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高新区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省青年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青创建筑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共青城市高新区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1,014.00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86,968.90	1,423,311.00
共青城市高新区创新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25,888.18	1,268,853.00
共青城富华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43,999.99	0.00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共青城市青创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17,077.01	117,077.01
应收账款	共青城市天华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4,806.85	74,806.85
应收账款	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425,855.12	425,855.12
应收账款	共青城乡乡村振兴发展有限公司	422,086.47	422,086.47
应收账款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02,917.76	814,282.22
应收账款	共青城市高新区创新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1,851,777.60	154,314.80
应收账款	共青城富华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43,999.99	0.00
合同负债	共青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6,731.65	26,731.65
合同负债	江西省共青城南湖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94,215.05	394,215.05
合同负债	江西省鄱阳湖生态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0.00	394,896.33
其他应付款	共青城市来泰贸易有限公司	112,468.33	112,468.33
其他应付款	共青城市青创建筑有限公司	329,527.25	329,527.25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共青城南湖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5,582.09	3,075,053.5

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股份支付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三）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未发生资产置换事项。

（四）年金计划

本报告期未发生年金计划事项。

（五）终止经营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6 月		
1 年以内	37,251,797.47		
1 至 2 年	4,969,148.40		
2 至 3 年	8,128,081.01		
3 至 4 年	5,650,197.20		
4 至 5 年	3,164,828.14		
5 年以上	1,431,422.18		
小计	60,595,474.40		
减：坏账准备	10,028,468.26		
合计	50,567,006.1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 年 1-6 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60,595,474.40	99.21	10,028,468.26	16.55	50,567,006.14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480,764.57	0.79			480,764.57
合计	61,076,238.97	100.00	10,028,468.26		51,047,770.71

续

类别	2022 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48,255,628.08	99.51	8,613,701.99	17.85	39,641,926.09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237,498.38	0.49			237,498.38
合计	48,493,126.46	100.00	8,613,701.99		39,879,424.47

(1)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3 年 1-6 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251,797.47	1,117,553.92	3.00
1 至 2 年	4,969,148.40	496,914.84	10.00
2 至 3 年	8,128,081.01	1,625,616.20	20.00
3 至 4 年	5,650,197.20	2,825,098.60	50.00
4 至 5 年	3,164,828.14	2,531,862.51	80.00
5 年以上	1,431,422.18	1,431,422.18	100.00
合计	60,595,474.40	10,028,468.25	

项目	2022 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049,271.14	751,478.13	3.00
1 至 2 年	7,302,546.34	730,254.63	10.00

2至3年	6,314,058.43	1,262,811.69	20.00
3至4年	6,008,813.99	3,004,407.00	50.00
4至5年	3,580,938.18	2,864,750.54	80.00
5年以上			
合计	48,255,628.08	8,613,701.99	

续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2023年6月30日度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613,701.99	1,414,766.26			10,028,468.25
合计	8,613,701.99	1,414,766.26			10,028,468.25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共青城市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27,674,429.43	45.67	1年以内、2-3年、3-4年、4-5年
共青城市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5,017,352.66	8.28	1-2年、2-3年
共青城市南湖新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792,782.85	4.61	1年以内、2-3年、4-5年
共青城市江益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2,598,286.11	4.29	2-3年、3-4年
共青城富华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43,999.99	3.87	1年以内
合计		40,426,851.04	66.72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4,858.90	774,452.47
合计	704,858.90	774,452.47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7,612.02	402,745.02
1 至 2 年	228,575.16	415,322.00
2 至 3 年	379,322.00	
3 至 4 年	0.00	520,000.00
4 至 5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0.00	
小计	825,509.18	1,338,067.02
减：坏账准备	120,650.28	563,614.55
合计	704,858.90	774,452.4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24,800.00	73,017.00
保证金	471,773.00	433,998.00
垫付款	328,936.18	311,052.02
往来款		520,000.00
小计	825,509.18	1,338,067.02
减：坏账准备	120,650.28	563,614.55
合计	704,858.90	774,452.47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614.55		500,000.00	563,614.5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035.73			57,035.73
本期转回			500,000.00	5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20,650.28			120,650.2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照账龄组合	825,509.18	100.00	120,650.28	14.62	704,858.90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小计	825,509.18	100.00	120,650.28	14.62	704,858.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25,509.18	100.00	120,650.28	14.62	704,858.90

续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照账龄组合	838,067.02	62.63	63,614.55	7.59	774,452.47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小计	838,067.02	62.63	63,614.55	7.59	774,452.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37.37	500,000.00	100.00	
合计	1,338,067.02	100.00	563,614.55		774,452.47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3,614.55	57,035.73	500,000.00			120,650.28
合计	563,614.55	57,035.73	500,000.00			120,650.28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35,000.00		3,835,000.00	2,815,000.00		2,815,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835,000.00		3,835,000.00	2,815,000.00		2,815,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共青城市金牌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共青城市金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765,000.00			765,000.00		
共青城市金牌壹号农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共青城市金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共青城市金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合计	2,815,000.00	1,020,000.00		3,835,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564,626.42	19,177,895.39	24,404,476.52	16,035,754.62
其他业务				
合计	27,564,626.42	19,177,895.39	24,404,476.52	16,035,754.62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12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44.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84,072.1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一”表示）	121,018.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3,032.1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	0.05	0.05

共青城市金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127.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44.2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84,072.1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1,018.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3,032.1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